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增编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提出下列简要说明。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 2005 年 2 月 25 日 S/2005/15、2005 年 5 月 31 日 S/2005/15/Add. 20、2005 年 6 月 7 日 S/2005/15/Add. 21、2005 年 7 月 19 日 S/2005/15/Add. 27、2005 年 8 月 3 日 S/2005/15/Add. 29、2005 年 9 月 20 日 S/2005/15/Add. 36、2005 年 9 月 27 日 S/2005/15/Add. 37 和 2005 年 10 月 25 日 S/2005/15/Add. 41 号文件。

在 2005 年 12 月 10 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见 S/2003/40/Add. 24、27、29 和 45；S/2004/20/Add. 3、7、26、28、48 和 49；S/2005/15/Add. 15、18 和 45)

2005 年 12 月 6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315 次会议，继续审议该项目，面前有安全理事会 2005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日中部非洲访问团的报告 (S/2005/716)。

主席应布隆迪、卢旺达和乌干达代表的请求并征得安理会同意，邀请他们参与审议该项目，但无表决权。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部队派遣国举行会议 (见 S/2001/15/Add. 49；S/2002/30/Add. 22 和 46；S/2003/40/Add. 22 和 46；S/2004/20/Add. 23 和 40；S/2005/15/Add. 22；另见 S/11185/Add. 28、29、32、34 和 49；S/11593/Add. 7-10、23、24 和 49；S/11935/Add. 23、24 和 50；S/12269/Add. 24、35-37 和 50；S/12520/Add. 23、45、47 和 49；S/13033/Add. 23 和 49；S/13737/Add. 23 和 49；S/14326/Add. 22 和 50；S/14840/Add. 24 和 50；S/15560/Add. 24、46 和 50；S/16270/Add. 17、18、23 和 49；S/16880/Add. 23、37 和 49；S/17725/Add. 23 和 49；S/18570/Add. 23 和 50；S/19420/Add. 24 和 50；S/20370/Add. 22 和 49；S/21100/Add. 10、23、28、



49 和 50; S/22110/Add. 23、40、49 和 51; S/23370/Add. 14、23、28、34、47 和 50; S/25070/Add. 19、21、23 和 50; S/1994/20/Add. 9、23、29 和 50; S/1995/40/Add. 24 和 50; S/1996/15/Add. 25 和 51; S/1997/40/Add. 25 和 51; S/1998/44/Add. 26 和 51; S/1999/25/Add. 25 和 49; S/2000/40/Add. 23 和 49; S/2001/15/Add. 24 和 50; S/2002/30/Add. 23、39 和 47; S/2003/40/Add. 14、15、23 和 47; S/2004/20/Add. 13、16、17、23 和 42; 以及 S/2005/15/ Add. 23 和 24)

2005 年 12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316 次(非公开)会议,继续审议该项目。

会议结束时,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55 条的规定,通过秘书长发表了以下公报,代替逐字记录:

“2005 年 12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部队派遣国非公开举行了第 5316 次会议。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听取了维持和平行动部欧洲和拉丁美洲司代理司长沃尔夫冈·魏斯布罗德-韦伯的情况通报。

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间局势 (见 S/1998/44/Add. 25; S/1999/25/Add. 3、5 和 7; S/2000/40/Add. 18、19、30、32、36、45 和 46; S/2001/15/Add. 6、11、16、20、37 和 46; S/2002/30/Add. 2、9、10、19、32 和 35; S/2003/40/Add. 10、28 和 36; S/2004/20/Add. 10 和 37; 以及 S/2005/15/Add. 10、36、39 和 46; **另见** S/2004/20/Add. 36; 以及 S/2005/15/Add. 9、35 和 41)。

2005 年 12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317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主席说,经安理会磋商,他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一项声明,并宣读了该声明的案文(案文见 S/PRST/2005/59; 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5 年 8 月 1 日-2006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科特迪瓦局势 (见 S/2002/30/Add. 50; S/2003/40/Add. 5、17、19、29、31、45、47 和 48; S/2004/20/Add. 5、8、17、21、31、44、46 和 50; 以及 S/2005/15/Add. 4、12、13、16、17、21、24、26、34、40、41 和 47; **另见** S/2003/40/Add. 44; S/2004/20/Add. 12; 和 S/2005/15/Add. 11)

2005 年 12 月 9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318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科特迪瓦代表的请求，邀请他参加本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主席说，经安理会磋商，他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一项声明，并宣读了该声明的案文（案文见 S/PRST/2005/60；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5 年 8 月 1 日-2006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见 S/1999/25/Add. 5、7 和 36； S/2000/40/Add. 15； S/2001/15/Add. 17 和 47； S/2002/30/Add. 10、49 和 50； S/2003/40/Add. 24、49 和 50； 和 S/2004/20/Add. 24 和 50； 以及 S/2005/15/Add. 24）

2005 年 12 月 9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319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报告（S/2005/740）。会议曾暂停一次并复会一次。

主席应加拿大、埃及、德国、伊拉克、意大利、列支敦士登、墨西哥、尼泊尔、挪威、巴基斯坦、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瑞士和乌干达代表的请求并征得安理会同意，邀请他们参与审议该项目，但无表决权。

根据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扬·埃格兰发出了邀请。

会议暂停。

复会以后，主席应卢旺达代表的请求并征得安理会同意，邀请他参与审议该项目，但无表决权。